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相关承诺到期暨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0-045），持股5%的公司股东张丹凤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张丹凤女士于2020年9月2日减持公司股份500股，公司在2021年2月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1-005）。

2020年11月19日，公司遵照张丹凤女士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资料中的相关承诺，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20-064），公司股东张丹凤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后续在核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及其他内幕知情人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时，发现公司股东张丹凤的配偶唐金元于2021年2月23日购买公司股票83,500股，距离张丹凤女士2020年9月2日减持公司股票500股不足6个月，其配偶唐金元在其减持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行为构成短线交易。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披露《关于5%以上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2021-035），公司对张丹凤及其配偶进行了深刻的批评教育，张丹凤及其配偶承诺其本次违规增持的股票，在增持六个月后卖掉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增持的时点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截至本公告日，张丹凤及其配偶承诺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期限已到，张丹凤女士的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因上述承诺未进行减持，两人完成了自增持时点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目前张丹凤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6,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其配偶唐金元持有公司股票 8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2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后续，公司将督促其减持误购入的公司股票，完成该部分股票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公司的承诺。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4 日